

# 职业卫生技术报告公开信息表

XAL/ZPJL-2016-162

建设单位（用人单位） 名称	郑州雅美牙科技术有限公司				
建设单位（用人单位） 地址	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莲花街 338 号 11 幢 5 层 35 号	建设单位（用人 单位）联系人	胡海湾		
项目名称	郑州雅美牙科技术有限公司职业病危害因素定期检测				
项目简介	郑州雅美牙科技术有限公司位于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莲花街 338 号 11 幢 5 层 35 号，属于一人有限责任公司，法人代表为胡海湾，生产作业人员 26 人。主要生产设备为打磨机、烤瓷炉、扫描仪、包装机、茂福炉、喷砂机、熔蜡器、3D 打印机等，主要生产车间为石膏部、蜡型部、全瓷切削室、上瓷部、车瓷部、车金部、水磨房、铸造室、喷砂室、3D 打印室、全瓷部，经营范围为义齿模型制作、销售。				
项目组人员	刘松柏				
现场调查人员	刘松柏、张尔益	调查时间	2023.06.11	建设单位（用人单位） 陪同人员	胡海湾
现场采样、检测人员	刘松柏、宋相哲、 崔昌	现场采样、检测 时间	2023.06.12	建设单位（用人单位） 陪同人员	胡海湾
现场调查、现场采样、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	 				
建设项目（用人单位） 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 及检测结果	职业病危害因素：粉尘、钴及其化合物、铬及其化合物、锆及其化合物、甲基丙烯酸甲酯、丙烯酸、石蜡烟、噪声、高温。 检测结果： （1）粉尘				

	<p>用人单位作业人员接触粉尘的 8h 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和短时间接触浓度均符合职业接触限值要求。</p> <p>(2) 毒物 用人单位各工种接触毒物的 8h 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和短时间接触浓度均符合职业接触限值要求。</p> <p>(3) 噪声 用人单位各工种接触噪声 40 小时等效连续 A 声级均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要求。</p> <p>(4) 高温 用人单位工作场所高温强度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的要求。</p>
<p>评价结论与建议</p>	<p>(1) 用人单位各工种在生产作业时，需根据各岗位职业危害，佩戴好防尘口罩、防毒口罩、防噪声耳塞等个人防护用品。</p> <p>(2) 用人单位应加强工作场所的监督管理，建立并完善职业病危害因素定期监测制度，并将监测结果及时向劳动者公布。</p> <p>(3) 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[2018]第 24 号）的有关规定，对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劳动者进行上岗前、在岗期间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，以及及时发现有职业禁忌证的劳动者、疑似职业病病人及职业病病人。</p> <p>(4)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及时、如实向监管部门申报危害项目，并接受监管部门的监督管理。</p>
<p>技术审查专家组 评审意见</p>	<p>—</p>